

在愛裡不跌倒

上週提到要能夠認識神的愛而進到愛永不止息，要先有愛的初步學習：謹慎不去做神不喜悅的事，接著才會有積極、正向的表現。

「…愛是不嫉妒；愛是不自誇，不張狂。」(林前十三 4)「愛是不嫉妒」是指對神的真理沒有嫉妒和排擠。法利賽人以為自己認識神，卻不知自己是既不認識真理的光，也沒有真實的行在真理，因此當耶穌的光來到時，他們嫉妒的心大到一個程度，引發成一個極大的邪惡，竟把耶穌基督釘在十字架上。

「愛是不嫉妒」不僅是字面上所能夠明白、看見的。「愛是不嫉妒」也指對神真理的光發出來時能夠接受，不因嫉妒的心而生出排擠的力量。「嫉妒」在這裡原文的意思是像水滾開有很大的力量。如果能有從神而來的真愛，這樣對神的光所發出來的真理就不會排擠它，而是能認識祂、擁有祂。

「愛是不自誇」，上週已提及一些，這裡要更深的去思考它。「愛是不自誇」也可以指對真理的認識有多少，就承認有多少，不像法利賽人，去誇大自以為認識真理的度量，以致於害人害己。

「張狂」的意思是一個人自我膨脹，好像風箱鼓滿氣一樣。意思是自己所不明白的，卻裝作自己所明白的，這不僅是指在生活上的表現，更要在乎的是對於神真理的認識。「真理的認識」是指我們活出來的生命與真理連結的多少。

「不張狂」就是謙卑承認自己所認識的真理程度有多少，而不去自我膨脹或者是誇耀，以致於把真理扭曲，如法利賽人一樣，他們會以自己的行為看做是為神行公義，或用刻苦己身來自誇、來張狂。

當我們消極面的不去做一些神不喜悅的事，就能學習喜歡神的真理，發現神的光，因為光在神一切真理的裡面，於是我們會喜愛積極的事：凡事包容，凡事相信，凡事盼望，凡事忍耐，進而能明白愛是永不止息。

「愛是永不止息」：「止息」原文的意思是跌倒。真正進入神的愛的人，是永遠不會因為神的愛而跌倒。因為他會去學習包容、相信、盼望和忍耐神一切愛的作為。

「興起發光，因為你的光已經來到，耶和華的榮耀發現照耀你。看哪，黑暗遮蓋大地，幽暗遮蓋萬民，耶和華卻要顯現照耀你，他的榮耀要現在你身上。萬國要來就你的光，君王要來就你發現的光輝。」(賽六十 1-3)這個「光」指的是耶穌基督要把神的真理、神的光帶下來，萬民萬國都要來就耶穌這個真理的

光。當施洗約翰被下到監獄裡時，他差派他的門徒來問耶穌說：我們將要等候的人是你嗎？「耶穌回答說：你們去，把所聽見，所看見的事告訴約翰。就是瞎子看見，瘸子行走，長大痲瘋的潔淨，聾子聽見，死人復活，窮人有福音傳給他們。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！」(太十一 4-6)耶穌的回答要讓施洗約翰明白祂就是彌賽亞。祂引用以賽亞書「主耶和華的靈在我身上；因為耶和華用膏膏我，叫我傳好信息給謙卑的人（或譯：傳福音給貧窮的人），差遣我醫好傷心的人，報告被擄的得釋放，被囚的出監牢。」(賽六十一 1) 這一段經文來說明祂的身份。耶穌又告訴約翰的門徒說，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！

神的愛通過耶穌基督將一切的真理釋放出來，耶穌所做的、所說的和所釋放出來的都是神的真理，因為祂就是那光。耶穌說，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。意思是說，如果你進到我的愛裡面，你就不會因為神「愛的作為」而跌倒，這就是愛永不止息。

再來看更多的例子使你明白這意思。為什麼保羅能明白當生命可以消極的不去做不對的事，就能有積極面的作為：凡事包容，凡事相信，凡事盼望，凡事忍耐。從粗淺的字義裡，好像是說我們需要去包容、相信一些的事情，但在這裡保羅更多指的是：在內心裡面對於神的作為能去接納、相信，內心存著盼望，且對於神一切的真理有從神而來的忍耐，使我們在愛裡面沒有跌倒。而不重蹈在耶穌時代、使徒時代或者是在任何一個時代，有許多人因著神愛的作為而跌倒了，甚至離棄神。

耶穌來到自己的家鄉，在會堂教訓人，人稀奇說，為什麼祂會有這樣的智慧和異能，人會說祂不過是木匠的孩子嘛，於是「他們就厭棄他（厭棄他：原文是因他跌倒）。」(太十三 57)

當耶穌將愛彰顯在世人的身上，祂醫治人、釋放人，將天國的福音顯明出來，使神的恩典臨到黑暗裡，如以賽亞所說：耶和華的榮耀要照耀在黑暗所遮蓋的大地，要照耀在被幽暗所遮蓋的萬民。當耶穌這樣做時，祂家鄉的人卻因此跌倒了，祂被自己家鄉的人所厭棄。他們說祂怎麼能夠做這樣的事呢？當他們這樣想時，他們的生命就不能夠領受從神而來的愛，不能夠活出保羅所說的凡事相信，凡事盼望。不能包容接納原來以為不可能的，或者是認為不合理的真理。

當耶穌講到撒種的比喻，「那撒在路旁的，就是人聽了道，撒但立刻來，把

撒在他心裡的道奪了去。那撒在石頭地上的，就是人聽了道，立刻歡喜領受，但他心裡沒有根，不過是暫時的，及至為道遭了患難，或是受了逼迫，立刻就跌倒了。」(可四 15-17)要將這經節與保羅所說的「凡事包容，凡事相信，凡事盼望，凡事忍耐」放在一起看。「道」就是神的種子，若裡面沒有神的愛，就會是枯乾的，當種子撒在心裡，它就不會長根，因他沒有與耶穌的愛有深切的連結。唯有喜愛神真理的才能與耶穌的愛有深切的連結。當我能喜愛神的真理時，雖遇見患難或受逼迫，因為我的愛是有根有基，我與神之間的連結就不會是暫時的，而是「能以和眾聖徒一同明白基督的愛是何等長闊高深。」(弗三 18)明白祂要在我們身上所得的基業是何等的大。

所以若沒有辦法領受神的真理，不喜愛神的真理，就無法像保羅所說的凡事包容，凡事相信，凡事盼望，凡事忍耐。若沒有愛的根基，遭遇患難時，對神的愛就會跌倒了，而不能活在愛永不止息裡。

再來看另外一個例子－彼得。彼得非常的愛耶穌，彼得說：「眾人雖然跌倒，我總不能。」(可十四 29)眾人雖然不再愛祂而離開祂了，但我總不會離開祂。眾人會因祂被釘在十字架上，發現原來所追求的，所愛慕的不見了，好像失落了，但我不會，因為我對祂的愛和認識，我知道我不會跌倒。但耶穌卻告訴彼得說，不，在你的生命裡因為真理的亮光還沒有打開來，還沒有活出光來，所以你還不能明白，還不能夠活出「凡事相信，凡事盼望，凡事忍耐」，所以雞叫以先，你會三次不認我。彼得真的跌倒了，感謝主，後來他有爬起來了。

耶穌將父神的愛從天上帶下來，聖經說祂順服以致於死。祂為什麼能有這麼大的順服？因為祂有憐憫的愛。祂順服神，憐憫眾人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，憐憫眾人生活在被黑暗的權勢所擄掠，生活在幽暗之處，祂要像光一樣地照亮黑暗，所以祂順服將自己的命傾倒，祂是甘心樂意的，但卻有很多的人因為耶穌基督的作為而跌倒了。

當西面在聖殿看見耶穌時，他說耶穌「是照亮外邦人的光，又是你民以色列的榮耀。…這孩子被立，是要叫以色列中許多人跌倒，許多人興起；…」(路二 32, 34)為什麼有的人會跌倒，有的人會興起呢？這個關鍵點在於人心靈的眼睛是不是被打開來，是否能夠接受真理的光。我們若越能夠接受真理，生命就越能夠被光照耀。我們雖會被光所刺痛，但不會因為光而跌倒，因為神的愛激勵我們，使我們能夠明白，有力量去忍耐神愛的方式，和自己生命成長的時間

和成長的度量。當我們的生命會在乎神，便能靠著神的力量勝過肉體，就能不喜歡不義且不做不義的事。當光來到時，不會成為會跌倒的，而是會成為那個興起的，能成為為耶穌發光的器皿。

「耶穌說：『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，你們若不吃人子的肉，不喝人子的血，就沒有生命在你們裡面。』」（約六 53）當耶穌告訴人說，我的肉真是可吃的，我的血真是可喝的，又說：「吃我肉、喝我血的人常在我裡面，我也常在他裡面。」（約六 56）當耶穌把這個話釋放出來時，有許多人因為祂說這話沒有辦法接受，有許多人離開祂了。耶穌問那些門徒說，因為這些話你們就厭棄我嗎？你們就跌倒嗎？當我說出真理，你們就不再能相信我所說的嗎？你們內心裡面不會對神的國度和神的話有盼望嗎？因為耶穌說，「這就是從天上降下來的糧。吃這糧的人就永遠活著，不像你們的祖宗吃過嗎哪還是死了。」（約六 58）祂告訴他們，祂有永遠的生命要活在他們的裡面，但這需要通過一個預表的儀式，就是吃我肉，喝我血，如此就可以靠著耶穌長遠活著。這是光，是神的真理，但在那個時代的人不能夠明白，通過這個預表的儀式就能與神有生命的連結。當耶穌將神的光和真理釋放出來時，若愛真理的心不夠深切，就會因神的愛而跌倒。

愛是有力量的，當它來到時，甚至讓人感覺好像是一個暴力，可能是外在環境或內心裡的一個暴力，好像是一個很難明白的真理。但是當我能夠接受神的愛，能夠渴望神到一個程度，就能接受原來我不能夠明白、了解的真理。當神的光臨到時，我的心竅就會被打開來。

還記得有兩個門徒在往以馬忤斯的路上遇見了耶穌，他們對於耶穌被釘在十字架上，第三天要復活的真理不清楚，當耶穌與他們在一起對他們說話時，「於是耶穌開他們的心竅，使他們能明白聖經。」（路二十四 45）使他們有光，能明白耶穌就是他們所等候的彌賽亞，是要臨到的救贖主。

「凡只能吃奶的都不熟練仁義的道理，因為他是嬰孩；惟獨長大成人的才能吃乾糧；他們的心竅習練得通達，就能分辨好歹了。」（來五 13-14）如何讓生命可以成長而不再只是能吃奶的嬰孩，因為那吃奶的不能夠明白認識神的真理，唯有長大的人才能心竅習練得通達，能分辨神的真理，能吃乾糧。

耶穌說：「你們並沒有他的道存在心裡；因為他所差來的，你們不信。你們查考聖經，因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；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。然而，你們不肯到我這裡來得生命。」（約五 38）心竅要能習練得通達關鍵在於是否到神面前，

而非僅是研讀擁有知識而已，保羅說：「因為那字句是叫人死，精意（或譯：聖靈）是叫人活。」大衛渴望與神相會，所以他花時間親近神，想與祂有親密的交通，這是使人長大成為能吃乾糧的要素，若僅有字句（知識），是會叫人死，進入死的宗教，非進到與神有相交的永恆生命裡。

當我們越喜歡真理，真理就越在裡面有亮光顯現照耀我們，因而就不會因為神愛的作為而跌倒，能夠進入愛永不止息。

越進到神的愛中，看見神的作為，同時就會有亮光進到我們的裡面，使我們能夠明白真理。當我們喜愛真理，就能學會包容、相信神的作為，而有盼望和忍耐。所以當哈巴谷先知知道神的審判必然來到，明白神對以色列百姓的作為是神愛的一種彰顯，所以他說：「我聽見耶和華的聲音，身體戰兢，嘴唇發顫，骨中朽爛；我在所立之處戰兢。我只可安靜等候災難之日臨到，犯境之民上來。」(哈三 16)他沒有因為看見神愛的彰顯作為而離棄神，在神的愛裡跌倒。他在神的愛裡可以相信、盼望和忍耐。接著他能說：「雖然無花果樹不發旺，葡萄樹不結果，橄欖樹也不效力，田地不出糧食，圈中絕了羊，棚內也沒有牛；然而，我要因耶和華歡欣，因救我的神喜樂。主耶和華是我的力量；他使我的腳快如母鹿的蹄，又使我穩行在高處。」(哈三 17-19)愛永不止息，在愛裡面永遠不會因為神的作為而跌倒，而離棄祂。

當彼得在五旬節，聖靈的火焰降下來在他的身上時，極大的光也來到，使他的生命擁有愛的火和愛的能力，這愛的能力使他有力量，能將神的話語傳講，如同上週所說的，愛的能力像液體一般，可以傳遞給人，使人也領受到愛和火的能力。當話語進入人心時，能使人有力量紮根在神的愛裡。

神要賜下愛的火給我們，使我們可以得著對神有熱切的愛，心田裡是沸騰的，當這個沸騰的愛到達極點時，就會想要急切地與人分享愛，就如同嫉妒一般，是有力量的。嫉妒是向著己而非向著神，它與愛同樣有力量，但這是不好的力量。神要降下這強烈愛的力量給我們，使我們會想要急切給出去這愛，同時也帶給人改變。

西面與法利賽人的不同是：西面內心對彌賽亞的到來有極深的渴望，他相信、忍耐也有盼望。當耶穌被抱到他面前時，他能看見耶穌是神愛的一個彰顯。許多人雖然經過祂的身邊，看見耶穌，卻不知祂就是彌賽亞。但西面卻能知道這嬰孩就是所盼望的彌賽亞，因為當他遇見這神聖的耶穌，他可以領受到從耶

耶穌而來的愛的流動，使他的愛能滿足。他知道這愛即將要彰顯出來，因為拯救者已經來到。

同樣的，要如何知道主會來到我們當中呢？因為我們有熱切的相信祂會來到，這使我們能凡事包容，凡事相信，凡事忍耐，凡事盼望，以致於我們能看見這愛將會彰顯出來，這是永不止息的愛，祂必然彰顯在我們當中。

我們應當像西面一樣，有忍耐和相信。當我們看見愛彰顯出來時，神要我們可以像彼得一樣，用愛的火來傳講神的話語，使人的心被光照耀而感受到心被扎，人的心可以被改變，帶來生命的翻轉，生命得著救恩的泉源，回轉歸向主。看見救主彰顯其榮耀，使復興來到。

神要祂的教會能真正地認識真理，能扎根在耶穌裡，對神的愛有深切的認識，是有根有基的，長大成人能吃乾糧，不要作小孩。越能認識神的話語，就越能進到祂的愛裡，而有神的真理。

我們要渴慕神的真理且領受，我們就如同以馬忤斯那兩個門徒一樣，神要賜下愛的能力，使我們的心竅被打開來，可以明白神的話語。為何耶穌要陪伴以馬忤斯那兩個門徒？目的是要使他們心中有火熱，被燃燒，當他們去向人傳講復活的主時，同樣帶著能力，使人的生命帶來改變。這樣會展開復興的工作，使教會得以認識神的真理，使人能明白神的愛，並扎根在神的愛裡。同樣的，神要在我們當中做相同的事，祂要賜下愛的火，使我們的心火熱，能明白神的話語，能吃乾糧，而非吃靈奶。

所以，我們應該去關心一些需要的人，將神的愛釋放給他們，為他們禱告，為著他們的需要來呼求神，這些都會幫助我們更深的認識神的愛。當我們願意與神有生命的連結，且將這愛分享出來時，神的光就會照耀在人的心田裡面，同時神愛的光也會照耀在我的裡面，使我裡面的光可以與神的光有一個回應，而這光就會在我的裡面越照越明。

耶穌祂是光，也是一切的真理，祂沒有隱藏光，乃是把光彰顯出來，將愛表達且給予愛。當我們學習耶穌的樣式，向人分享神的真理，神的光就會傳達給聽見的人，同時那個光也會回應在我們的身上，就是神會使我們所得著的亮光變大、變亮。生命會隨著愛的增加，亮光也會越來越大，使生命可以被擴增。如同箴言書四章 18 節說：「但義人的路好像黎明的光，越照越明，直到日午。」

所以要學習愛和認識愛，不僅要花時間與神有交通、敬拜，另外也要將愛

彰顯出來，傳揚與人。天上最主要學的兩個功課，愛和敬拜，這兩者彼此之間會互相增長。越敬拜神，從神而來的愛就越大；同時也須要給予愛，這樣才能進到更深的敬拜裡。它好像火車的雙軌一樣，若要生命前進，兩個軌道必須是一同增長的。

問題討論：

- 1.根據本文「愛是永不止息」的意思是什麼？要如何活在這樣的愛裡呢？
- 2.西面說「這孩子被立，是要叫以色列中許多人跌倒，許多人興起。」為什麼有的人會跌倒，有的人會興起，關鍵點是什麼呢？
- 3.彼得為什麼會跌倒呢？五旬節之後他為什麼會有很大的改變？
- 4.我們要如何得到更多的亮光呢？